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600070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08年11月13日（星期四）上午9：00，会期半天。

会议地点：浙江省诸暨市陶朱南路12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议程：

1、审议《关于子公司浙江富润印染有限公司与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

2、股东发言。

3、投票表决，统计有效表决票数。

4、宣布表决结果。

5、宣布股东大会决议。

6、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会议结束

关于子公司浙江富润印染有限公司与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子公司浙江富润印染有限公司（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46%）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的额度超过其自有不动产的抵押值和持有股权的质押值，迫切需要有符合条件的担保单位为公司提供担保。经友好协商，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股份）愿与该公司签订担保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等额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获批准之日起一年的《互保协议》。

菲达环保为沪市上市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股东权益合计 5.08 亿元，资产负债率 72.87%，2005、2006、2007 年的净利润分别为 2427.38 万元、1961.33 万元和 1282.24 万元，属于资信及盈利状况较好、是有较高担保保障的互保对象，与其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为其提供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

本议案已经浙江富润印染有限公司首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及公司五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